

中一、中二級及部分中三級同學 (3A 及 3B) 使用儲物桌守則

敬啟者：為配合學生的需要，本校一直為同學編配儲物櫃，惟資源有限，亦欠缺空間擺放大量儲物櫃，因此學校為中一、中二級及部分中三級同學(3A 及 3B)設有儲物櫃的書桌，讓同學放置部分書籍，避免攜帶沉重書包回校。惟使用儲物桌之同學必須遵守以下規則，茲列詳情如下——

- (1) 使用儲物桌的同學，必須自備外置鎖一個 (不可使用號碼鎖)。
- (2) 學生不得擅自加配其他同學之儲物桌鎖匙。
- (3) 請同學妥善保存自己儲物桌鎖匙 (應配後備鎖匙存放在家)，校方不會保存同學之鎖匙，亦不會為同學剪鎖，因此同學必須謹記帶儲物桌鎖匙回校。
- (4) 嚴禁與別人共用儲物桌，倘若被發現同學違規，將回復使用普通書桌。
- (5) 學生應只放置當天暫未使用之課本、筆記及文具等，嚴禁放置與學習無關或厭惡物品 (例如：骯髒之球鞋、衣物) 或不潔的衛生紙。校方有權隨時要求同學開啟儲物櫃查察，以加強管理。
- (6) 測驗及考試前，同學必須清理及帶走儲物桌內所有物品，測驗及考試期間不可存放任何物品在桌內及不可上鎖。
- (7) 凡放假超過七天 (如聖誕節、農曆新年、復活節、暑假等)，學生必須在放假前，將儲物桌開啟、清理及帶走儲物桌內所有物品，否則校方可替同學剪儲物桌之鎖頭 (惟同學則須自費購置新鎖)，以便工友進行清潔。
- (8) 儲物桌不可貼上裝飾品或塗鴉 (同學使用該儲物桌至學期終結)。
- (9) 校方將所有儲物桌加設編號，記錄同學編號 (一年內不變)，以便管理。
- (10) 儲物桌內不應存放貴重物品，如有遺失或損壞，校方概不負責。
- (11) 如同學未能遵守使用儲物桌之規則，校方會取消同學使用儲物桌之權利。

敬希 貴家長察照為荷！

此致

貴家長

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謹啟

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

TMK/ww-OFFICE

17-18_005_SCH_TableLocker

*****回 條*****

敬覆者：本人知悉 貴校安排設有儲物櫃書桌供中一、中二級及部分中三級同學 (3A 及 3B) 使用，本人及子女均明白必須遵守上述使用儲物櫃書桌之規則，如有違反規則，將會被取消使用儲物櫃書桌之權利。

【以下表格祇適用於採用紙本通告之家長 (由學生到校務處取紙本家長信)】

學生姓名：	班 別：	學號：
家長姓名：	家長簽署：	電話：
備 註：請家長簽署回條後由 貴子弟於9月5日(星期二)交回校務處。		

此覆

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

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

備註：請 貴家長查閱後於 9 月 5 日 (星期二) 或之前在內聯網簽署回條，以茲確認。

編號：
005